

# 海洋法律与人文学院 2025 年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

教务处：

经学院研究，本年度海洋法律与人文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如下。

## 一、申请转入海洋法律与人文学院条件

- 1.符合学校转专业选拔条件；
- 2.同等条件下，相同或相近学科门类优先录取；
- 3.对申请转入专业具有浓厚兴趣，并具有一定基础；
- 4.第一学年大学外语课程平均成绩达到 70 分以上；

## 二、海洋法律与人文学院录取转专业学生条件

- 1.符合申请转入海洋法律与人文学院的条件。
- 2.面试成绩 70 分以上。
- 3.最终成绩为：面试成绩占 20%，平均学分绩占 80%，择优录取。

## 三、各专业考核内容及考核方式

专业名称	考核内容（满分 100 分）	考核方式
法 学	法学基础理论	面试
人力资源管理	管理学原理	面试
社会政策	社会政策概论	面试

## 四、学院招收/录取转专业学生审核组成员

组长：王黎黎；

成员：高雪梅、滕鹏、姜昶芃、周连义、杜鹏、张仕春、邢政、李伟侠、王磊、宗品源。

## **五、学院招收/录取转专业学生实施程序**

1.学院审核报名学生情况，包括原所学专业、第一学年大学外语平均成绩、第一学年学分加权平均分排名。符合转入海洋法律与人文学院条件的学生进入学院考核环节，不符合转入海洋法律与人文学院条件的学生申请予以驳回。

2.学院实施招收/录取转专业学生的考核。考核形式为面试，考核内容上，法学专业考核内容以法学基础理论为主，人力资源管理专业考核内容以管理学原理为主，社会政策专业考核内容以社会政策概论为主。满分为 100 分，由学院审核组成员共同打分，计算平均分。分数在 70 分以下的学生不予录取，分数在 70 分以上（含）的学生根据招生计划按照排名先后顺序确定录取名单。

3.学院将拟录取名单汇总后上报教务处。

4.根据校教务处的学生转专业文件和录取名单，学院上报转专业学生补修计划和承认课程及学分。

## **六、考核时间、地点**

法学、人力资源管理、社会政策考核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9 日 13:00，以腾讯会议形式线上进行，具体会议号待下一步通知。

海洋法律与人文学院

2022年9月11日